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

特别提示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淼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3567号)。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550,000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4,582,5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582,500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5.00%。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177,5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970,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25,967,500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13.58元/股。

根据《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56573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597,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800,5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387,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20400%。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的重点事项,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事项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1月21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本次发行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月2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高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1月22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序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得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次发行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网下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1月20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富淼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668,0668
末“5”位数	61367,73867,86367,98867,48867,36367,23867,11367,47780
末“6”位数	488935,988935
末“8”位数	06567011,59521392,25271491,03346803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富淼科技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号码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0,77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富淼科技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1月19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7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8,050个有效获配配售对象数量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7,932,54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配售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4,256,160	53.65%	10,866,627	69.75%	0.02553153%
B类投资者	22,000	0.28%	43,604	0.28%	0.01982000%
C类投资者	3,654,380	46.07%	4,670,269	29.98%	0.01277992%
合计	7,932,540	100.00%	15,580,500	100.00%	-

注:上表中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未考虑余股调整后对初始配售比例的影

其中余股4,911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同泰慧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月22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1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以下5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om),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中辰股份

(二)股票代码:300933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58,500,000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91,700,000股,其中有流通限制的股票数量为5,594,839股,限售期为6个月,无流通限制的股票数量为86,105,161股,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

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1.发行人: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宜兴市环科园洵南路8号
联系人:徐积平
电话:0510-80713366
传真:0510-87076198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联系人:张辉波、刘丹
电话:021-23211900
传真:021-63419027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1日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1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om,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三友联合

(二)股票代码:300932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2,562.9513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3,150万股

二、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

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朝阳
联系地址:东莞市塘厦镇鹤心湖中心二路27号
联系人:王孟晋
电话:0769-82618888-8121
传真:0769-8591455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联系人:殷庆华
电话:010-83268161,010-8326817
传真:010-83326920

四、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58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41,486.90万元。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00%,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1,527,500股,获配金额20,743,450.00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月25日(T+4日)之前,依据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缴款原路请退回。

华泰富淼科技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6,000.00万元,本次共获配3,055,000股,获配金额为41,486,900.00元,对应配售经纪佣金为207,434.50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认购资金及战略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月25日(T+4日)之前,依据华泰富淼科技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缴款原路请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限(月)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527,500	20,743,450.00	-	24
华泰富淼科技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55,000	41,486,900.00	207,434.50	12
合计	4,582,500	62,230,350.00	207,434.50	-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司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殷庆华
联系电话:021-38966583
传真:021-38966500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栋20层

发行人: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1-006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控股股东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2020-096: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原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2,775,6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2020年12月9日,公司披露了《2020-105: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暨减持计划进展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等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2021年1月20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其减持股份超过1%且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比例达到1%的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减持期间		减持比例(%)		
信息披义务人	马鸿、兴原投资				
住所	东莞市道滘镇平利南路8号				
权益变动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月19日				
股票简称	搜于特	股票代码	002503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32,800,000	1.06		
	合计	32,800,000	1.0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 协议转让□(附说明)				
3.本次变动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854,236,585	27.62	821,434,555	26.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5,131,963	9.87	272,331,995	8.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9,104,562	17.76	549,104,562	17.76
4.承诺、减持等履行情况	是√ 否□ 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2020-096: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2,775,6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2020年12月9日,公司披露了《2020-105: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暨减持计划进展的公告》,其减持股份超过1%且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5.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形、整改措施和处理措施。				
6.备查文件	如,请说明应披露而未披露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马鸿	合计持有股份	75,075,316	24.42	676,839,416	21.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800,104	2.35	127,234,804	4.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682,276,212	22.06	549,104,562	17.76
兴原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15,660,389	6.97	144,597,139	4.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5,660,389	6.97	144,597,139	4.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有的股份及其孳生股份,减持价格区间参照市场价格;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马鸿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其最近一次于2020年5月13日披露《减持权益变动报告书》,自该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公告披露日,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累计减持股份比例为4.83%。

三、其他说明

1.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本次减持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并严格遵守其相关承诺。

2.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承诺进行了预先披露,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马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1-007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等相关媒体上刊登了《2021-003: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经事后审查,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表述有瑕疵,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因经营需要,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合计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20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应链公司”)在借款本金15,000万元人民币最高额度内,对2020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包含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期间的债权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各方于2020年12月29日在东莞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4.授信额度有效期:2020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止

更正后: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因经营需要,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应链公司”)在借款本金15,000万元人民币最高额度内,对2020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包含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期间的债权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各方于2020年12月29日在东莞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4.担保的债权期间:2020年12月29日至2023年12月29日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事审核对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股票代码:002740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21-003号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宋新武先生。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20日(星期三)14: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20号金展珠宝广场A座27楼会议室

(5)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0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0日(星期三)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6)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的151,946,88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454,061,077股的33.4640%。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5,301,9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454,061,077股的29.7982%。

通过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6,644,9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454,061,077股的3.6658%。

3.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6,645,9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454,061,077股的3.6660%。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参加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8,746,53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71.5688%;反对43,200,34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28.43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60%;反对16,644,94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4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基于上述事实,杜林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40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21-004号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折价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84,600万元 - 95,000万元	亏损:28,969.73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85,000万元 - 95,000万元	亏损:29,580.472万元
营业收入	160,000万元 - 200,000万元	194,110.947万元
扣除营业成本	160,000万元 - 200,000万元	194,110.94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87元/股 - 2.09元/股	亏损:0.6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0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

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大盘珠宝首饰有限责任公司失去有效控制,自2020年4月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预计对该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同时公司对大盘珠宝提供担保,存在部分贷款已逾期,将产生预计负债,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另,公司其他对外投资企业由于受疫情影响,部分经营情况发生一定不利变化,存在部分投资款项可能无法收回的情况,因此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预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拟计提部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受疫情影响,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江苏千年珠宝有限公司、成都蜀道钻石有限公司预计2020年无法完成原定业绩承诺,公司预计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最终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3.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对公司客户目前的运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评估,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进行了估计,对应收账款计提了较大金额的减值。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40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21-005号